

证券代码：300306

证券简称：远方信息

公告编号：2024-029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深圳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远方信息”）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深圳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华南业务激励平台杭州远方精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远方精测合伙”），并由远方精测合伙和上市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远方精测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深圳子公司”）。深圳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拟设立深圳子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事宜。

一、拟设立深圳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设立华南业务激励平台

为激励团队更好地开展业务，促进华南业务团队核心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与发展，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远方互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方互益”）与公司华南业务的核心骨干团队共同发起设立合伙企业远方精测合伙，作为公司华南业务激励平台。

远方精测合伙认缴合伙财产份额合计300万元，所有出资方均以现金出资，

并按照认缴出资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比例,相应出资额将以分期方式实缴完成。其中远方互益任普通合伙人(GP),公司华南业务的核心骨干团队为有限合伙人(LP)。

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根据核心团队任职及绩效考核情况,核定核心团队名单及其在远方精测合伙的合伙比例及后续新进核心骨干的新增入伙激励事项,并办理相应工商登记手续。

(二) 设立深圳业务子公司

前述华南业务激励平台远方精测合伙设立后,将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人民币1500万元设立深圳远方精测技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完成后,上市公司直接并通过远方互益间接控制深圳子公司100%股权。

1、名称:深圳远方精测技术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5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潘建根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试验机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试验机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标准化服务;计量技术服务;物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消防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认证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东具体投资占比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占比
1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200	80%
3	杭州远方精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20%
	合计	1500	100%

上述信息以深圳市场监管部门及深圳当地其他相关部门最终核准、审批结果为准。

二、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新设深圳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及经营需要，有利于扩大公司在华南地区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形象及品牌影响力，吸引优秀人才，促进公司业务长期、持续和健康的发展。

子公司成立后可能会面临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本次拟投资设立合伙平台及子公司，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等手续，相关情况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该事宜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由于上述投资均处于起步阶段，目前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